



首页 > 子站 > 直属单位 > 拳击跆拳道运动管理中心 > 通知公告 > 正文

关于举办第十二届全运会拳击裁判员培训班的通知

【发布时间:2013-02-20】 【来源: 源自于中国拳击协会官网】

字体: 【大】 【中】 【小】

关于举办第十二届全运会拳击裁判员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为营造拳击项目良好的竞赛环境,进一步加强和提高拳击裁判员业务水平,选拔优秀裁判员参加全运会拳击项目的竞赛工作。我中心将于2013年3月3日-5日在四川省都江堰市举办第十二届全运会拳击裁判员培训班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培训时间: 2013年3月3日—5日(2日报到, 6日离会)

培训地点: 都江堰市中堰瑞铎国际酒店(四川省都江堰市灌温路11号)

培训内容: 本次培训主要包括: 全运会有关文件的学习、中心与裁判员签署赛风赛纪保证书、国际拳联最新竞赛规则、统一判罚尺度、我国拳击运动员技术特点及发展方向等。

培训考核: 本次培训班的考核将分为理论、实践、拳击基本技术考核,并进行综合评分。考试成绩良好以上者,可获得十二届全运会拳击预选赛执裁资格,根据综合评分末位淘汰5%的裁判员。

报名:

资格: 参加培训的人员必须是进行过全国拳击裁判员注册,并经各省、直辖市、自治区、解放军、前卫体协(全运会拳击项目参赛单位)及北京体育大学、上海体育学院、沈阳体育学院、武汉体育学院批准和推荐的国家级以上裁判员;

报名人数: 每单位最多可报4名裁判员;

报名时间: 请各单位详细填写报名表(附件2),并加盖公章,于2013年2月18日前传真到国家体育总局拳击跆拳道运动管理中心,及都江堰市体育局

中心联系人: 吕岩

电话: 010—87182925、传真: 010—87182924

都江堰联系人: 杨超 电话: 13608197819

注意事项:

报到: 请参加培训班人员自带裁判服装,于2013年3月2日,到都江堰市中堰瑞铎国际酒店报到。地址: 四川省都江堰市灌温路11号; 联系电话: 02887111177(总台)、15982328118(王英)

经费: 参加本次培训班的人员差旅费自理,食宿费自理,每人每天280元,培训费、教材费2000元/人。食宿费、培训费、教材费须于报到时交到培训班会务组。

国家体育总局拳击跆拳道运动管理中心

2013年2月6日

国家体育总局版权所有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信息中心承办

国家体育总局通讯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2号 邮政编码: 100763 联系电话: 010-87182008

网站联系电话: 010-87182998/87182280 E_mail: webmaster@sport.gov.cn

京ICP备05070991号